

契約編號：日產學字第 1080600104 號



# 產學合作契約書

計畫名稱：『社區里民日語終生學習』計畫

簽約單位

甲 方：高雄市三民區鼎力社區發展協會

計畫聯絡人：沈 巽 榮 里長

乙 方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計畫主持人：張 汝 秀 助理教授

執行期間：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 至民國 109 年 8 月 31 日

計畫案別：產學合作 產學合作研究 其他：\_\_\_\_\_

計畫領域：(請計畫主持人填寫，可複選)

-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外語專業服務與訓練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語及東南亞語教學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營利組織與社會企業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翻譯會展文化觀光導覽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商務顧問諮商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人發展與博雅教育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位內容及智慧生活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設計媒體拍攝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      |

是否聘用臨時人力：是/否

擬申請教師產業研習之認列：是/否

(均須有具體之成果或產出，如技術研發或移轉、產品開發、具體參與業界運作或營運等，且須提出具體佐證，並完成回饋教學義務，作為本校推動委員會之認列。)

簽約日期：108 年 6 月 26 日

#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產學合作契約書

高雄市三民區鼎力社區發展協會（以下稱甲方）為辦理『社區里民日語終生學習』計畫（以下稱本計畫）特委託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（以下稱乙方）負責執行，經雙方協議同意訂立本合約書共同遵守。

## 第一條 計畫內容

『社區里民日語終生學習』產學案為自 9 月 1 日起為期 32 週，每週四晚上 6 點 30 分至 8 點 10 分進行社區里民日語教學。

## 第二條 計畫執行期間

自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## 第三條 計畫經費暨撥付

本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伍萬壹仟貳佰元整。（內含乙方行政管理費 10%）

本計畫經費經甲方分 2 期撥付乙方，撥付方式如下：

付款方式：合作期間，甲方憑乙方開出之請款收據匯付至乙方專戶（銀行：臺灣企銀博愛分行，銀行帳號：00312800012，戶名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）。

一、第一期款：於簽約完成時，撥付新台幣貳萬伍仟陸佰元整（人事費為貳萬參仟零肆拾元整，管理費為貳仟伍佰陸拾元整）。

二、第二期款：於依約完成工作時，撥付新台幣貳萬伍仟陸佰元整（人事費為貳萬參仟零肆拾元整，管理費為貳仟伍佰陸拾元整）。

## 第四條 計畫內容之變更

一、本計畫應由乙方負責執行，不得委託或轉包其他機構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甲或乙方如有變更之必要時，應於執行期間屆滿前一個月內，敘明理由經雙方同意後執行。

## 第五條 計畫成果之歸屬



本計畫之成果歸屬於乙方所有，但於計畫執行完成後，得授權甲方使用(1年)，其授權方式另訂之；乙方得在適當保密原則下發表相關教學性之論文。

#### 第六條 保密協訂

本計畫執行期間雙方均應遵守基本保密措施，以防第三者惡意竊取本計畫之執行成果。

#### 第七條 計畫之驗收

乙方應於計畫執行期間屆滿後一個月內，依契約之規定完成計畫內容之驗收。

#### 第八條 爭議之處理

雙方因履約所生之爭議，悉依契約及相關法律之規定，本諸誠信解決之。因本約涉訴訟時，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#### 第九條 其他

- 一、本契約計正本二份，雙方各執乙份，副本二份，由乙方保存以為憑證。
- 二、本合約自雙方代表或其指定之人簽署後溯自計畫執行日起生效。

#### 立契約人

甲 方：高雄市三民區鼎力社區發展協會  
理事長邱哲夫

代表人：沈巽榮

統一編號：99400197

業務代表人：沈巽榮

地 址：高雄市鼎力路 267 巷 5 弄 38 號

乙 方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代表人：陳美華校長

統一編號：76000424

執行單位：文藻外語大學日本語文

專案主持人：張 汝 秀

地 址：高雄市民族一路 900 號

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0 6 月 2 6 日

